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及质押延期回购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问泽鸿先生关于办理了部分股权质押及质押延期回购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及延期回购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问泽鸿	第一大股东	14,000,000	2016-6-6	2017-6-5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33%	融资
问泽鸿	第一大股东	16,344,000	2015-6-11	2017-6-8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22%	融资
合计	-	30,344,000	-	-	-	11.55%	-

2016年6月6日，问泽鸿先生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

证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手续,问泽鸿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4,000,000股股票质押给兴业证券,初始交易日为2016年6月6日,购回交易日为2017年6月5日。

2016年6月8日,问泽鸿先生与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回购手续,问泽鸿先生将其质押给光大证券的本公司16,344,000股股票的购回交易日由2016年6月11日延期至2017年6月8日。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问泽鸿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26,26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9.79%,本次质押及延期回购的3,034.40万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11.55%。现累计质押20,986.4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7.78%,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79.92%。

3、股东被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

二、备查文件

- 1、兴业证券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 2、光大证券股票质押式回购延期回购申请表;
-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十四日